



目 录

	<u>页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0]1573号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准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准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天准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天准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

对天准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

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准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天准科技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0年4月17日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9年6月1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084 号),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定向配售方式向战略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3.60万股,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02.35万股,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44.05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4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5.50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3,420.00万元,坐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8,150.38万元后,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城支行账户(账号为:51875800000729)人民币62,769.62万元、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账户(账号为:75050122000313442)52,500.00万元。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942.7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13,326.9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9年7月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33130002号)。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7,264.07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76,122.14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天准科技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城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11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城支行	51875800000729	募集资金专户	65,826,394.36	-
	52038500000274	定期存款户	215,000,000.00	注1
	52385100000271	定期存款户	220,000,000.00	注1
宁波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75050122000313442	募集资金专户	229,986.26	-
	75050122000320594	定期存款户	165,000,000.00	注2
	75050122000323541	定期存款户	10,000,000.00	注2
	75050122000323694	定期存款户	17,000,000.00	注2
	75050122000323750	定期存款户	10,000,000.00	注2
	75050122000323806	定期存款户	10,000,000.00	注2
	75050122000323959	定期存款户	11,000,000.00	注2
	75050122000324017	定期存款户	10,000,000.00	注2
	75050122000324170	定期存款户	12,000,000.00	注2

	75050122000324379	定期存款户	15,165,000.00	注 2
合 计	-	-	761,221,380.62	

注 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城支行账号 52038500000274、52385100000271 为银行内部账户, 享受定期存款利率, 与 51875800000729 是从属关系, 该账户无法向其以外的其他账户直接划款。

注 2: 宁波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账号 75050122000320594、75050122000323541、75050122000323694、75050122000323750、75050122000323806、75050122000323959、75050122000324017、75050122000324170、75050122000324379 为银行内部账户, 享受定期存款利率, 与 75050122000313442 是从属关系, 该账户无法向其以外的其他账户直接划款。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保荐人\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 保荐机构认为: 天准科技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 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 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天准科技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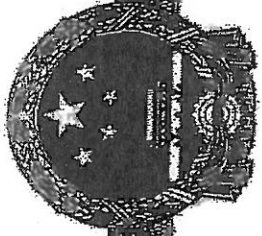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3,326.9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264.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264.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1、机器视觉与智能制造 装备建设项目投资概算	47,500.00	47,500.00	10,767.70	10,767.70	22.67	建设中	-	不适用	否
2、研发基地建设项目投资 概算	27,500.00	27,500.00	1,496.37	1,496.37	5.44	-	-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00.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37,264.07	37,264.07	-	-	-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p>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 64,828,508.10 元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意以 1,520,377.37 元募集资金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66,348,885.47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9]33130023 号）”《关于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经核查后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之专项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 64,828,508.10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 1,520,377.37 元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不适用</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2019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的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专项核查意见》，对公司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本期进行现金管理的均为 12 个月及以内的定期存款，存款明细详见二（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不适用</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不适用</p>	<p>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2019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先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再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一般结算账户。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尔系统了解更多
信息、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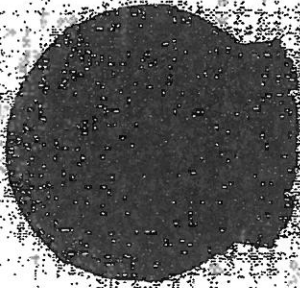
仅供中汇会鉴 [2020] 1573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0

年01月20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余强

主任会计师：杨琳

经营场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3〕5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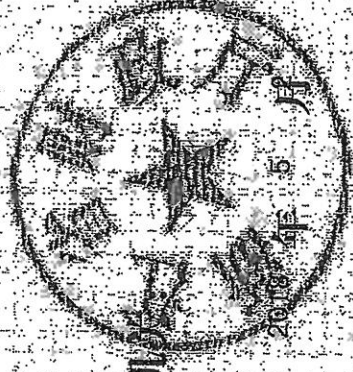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2月4日

仅供中汇会卷 [2020] 1573 号做账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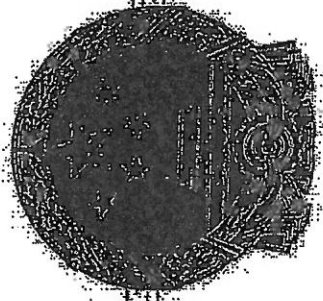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167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8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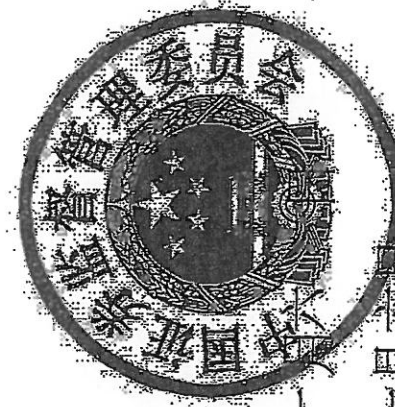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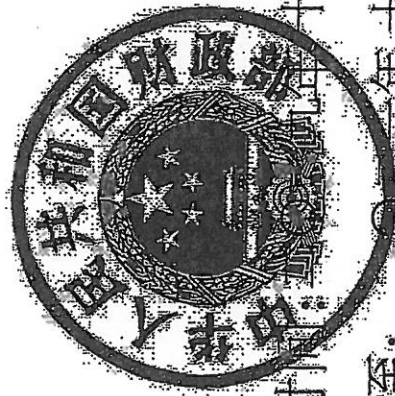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仅供中汇会鉴[2020]1673号报告使用

证书号: 45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六日



843



姓名 Full name 沈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8-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182198708170916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

330182198708170916
 天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801-08-17
 沈峰

证书编号: 33000001493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07 01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5 年 9 月 18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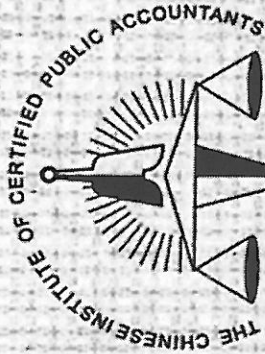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5 年 7 月 01 日
/y /m /d



姓名 朱昊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3-11-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78119931130432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017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6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